

新詩歌的發展問題

第四集

《詩刊》編輯部編



新詩歌的發展問題

第四集

《詩刊》編輯部編

作家出版社

一九六一年·北京

新詩歌的發展問題(四)

書號 1482

作家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內大街320號)

字數 177,000 開本 787×1092 紙 $\frac{1}{32}$ 印張 9 $\frac{3}{4}$ 插頁 2

1961年12月北京第1版 1961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價(4) 0.79元

人民教育印刷廠印刷 新华書店發行

編輯說明

一、《新詩歌的發展問題》編到第四集了。我們編這套書是從資料着眼，為了便于詩人、學者、民間文學研究工作者、文化工作者及讀者和圖書館的保存參考，從中可以看出整個討論的發展情況及爭論的焦點，同時，也考慮到各地區的代表性人物的意見和代表性的問題。

二、本集的文章，系選自1959年6月至12月的全國各主要報刊，按問題及發表時間的先後為序，以便讀者參考。

三、本集討論新詩歌的格律問題的文章較多，討論新詩應如何向民歌和古典詩歌學習的文章也有不少；可以說是本集的一個特點。雖說意見還不一致，但參加討論者，大都主張新詩應有格律，新詩應在民歌和古典詩歌的基礎上來發展。對這兩個問題，還沒有聽到分歧意見。我們認為這是討論的收穫。

四、關於這兩個問題的討論，截至1959年12月為止，主要的文章都收進來了。新民歌開拓了詩歌的新道路，開了一代詩風。我們特將《紅旗歌謠》中《編者的話》列為首篇。最後以袁水拍同志的《成長發展中的社會主義的民族新詩歌》當作小結。

《詩刊》編輯部 1959年12月31日

統一書號:10020·1482

定 价: 0.79 元

目 次

《紅旗歌謠》編者的話 郭沫若 周 揚 (1)

中国格律詩的傳統和現代格律詩

- 的問題 王 力 (4)
- 談新詩格律 朱光潛 (30)
- 詩的節奏 羅念生 (40)
- 論民歌、自由詩和格律詩 周煦良 (52)
- 從“民歌體”到格律詩 唐 弢 (78)
- 詩歌瑣談 金克木 (93)
- 對於新詩的一些看法 季羨林 (109)
- 試談現代格律詩問題 金 戈 (114)
- 論“自由格律詩” 陳業劭 (127)
- 談格律詩 徐 迟 (148)
- 再談新詩的建行問題 林 庚 (157)
- 詩歌格律問題的討論 《文學評論》記者 (175)
- 《新國風贊》題記 田 間 (190)
- 詩叢談 樓适夷 (200)
- 對詩歌發展問題的幾點意見 高 風 (207)

向民歌和古典詩歌学习.....	曼 晴 (227)
关于学习古典詩詞的几点淺見.....	千 禾 (251)
漫談学习古典詩歌.....	袁 珂 (261)
新民歌的一二艺术特点.....	袁水拍 (270)

成长发展中的社会主义的民族

新詩歌.....	袁水拍 (288)
----------	-----------

《紅旗歌謠》編者的話

郭沫若 周 揚

这本民歌选集，是大跃进形势下的一个产物。我国劳动人民在一九五八年以排山倒海之势在各个战线上做出了惊人的奇迹。劳动人民的这股干劲，就在他们所创作的歌謠中得到了最真切、最生动的反映。新民歌是劳动群众的自由创作，他们的真实情感的抒写。“诗言志，歌永言”。这些新民歌正是表达了我国劳动人民要与天公比高，要向地球开战的壮志雄心。他们唾弃一切妨碍他们前进的旧传统、旧习惯。诗歌和劳动在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新思想的基础上重新结合起来，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新民歌可以说是群众共产主义文艺的萌芽。这是社会主义新时代的新国风。这是作了自己命运的主人的中国人民的欢乐之歌，勇敢之歌。他们歌颂祖国，歌颂自己的党和领袖；他们歌唱新生活，歌唱劳动和斗争中的英雄主义，歌唱他们对于更美好的未来的向往。这种新民歌同旧时代的民歌比较，具有迥然不同的新内容和新风格，在它们面前，连诗三百篇也要显得逊色了。

去年在党的领导下开展了一个新的采风运动。全国

各省、市、許多县和公社以及不少工厂、連队都出版了本地区、本单位的歌謠选集。本书就是在这个基础上編选的。我們根据已有的材料，斟酌取舍，共选了三首。按照歌謠的内容，分成四类：一，党的頌歌，二，农业大跃进之歌，三，工业大跃进之歌，四，保卫祖国之歌。

大跃进中产生的民歌是美不胜收的，我們以精选为原则。我們的标准是：既要有新穎的思想内容，又要有优美的艺术形式。我們看到很多的新民歌着想超拔，形象鮮明，語言生动，音調和諧，形式活潑；它們是现实主义的，又是浪漫主义的。我們带着无限的喜悅心情把这些民歌选在本集里。

本集所收的民歌，汉族的特別多，其他兄弟民族的很少，有的还没有选到。少数民族的歌謠本来是同样丰富的，但由于很多沒有譯成汉文或者譯文不好，因而沒有能够更多地选入。其次是歌唱农业的特別多，歌唱工矿的比較少。此外，有的省选的多，有的省少。同时，为了避免重复，凡是在取材、遣詞和比喻等方面彼此雷同的作品，我們尽量不选或少选。由于以上种种情况，我們在選擇上就难免有挂一漏万的缺点。

在編选上，我們尽可能照原辞直录，不加修改。但在不損害原作風貌的条件下，我們也作了一些个别字句上的改动和潤色。

历史将要証明，新民歌对新詩的发展会产生愈来愈大的影响。中国文艺发展史告訴我們，历次文学創作的

高潮都和民間文学有深刻的淵源关系。楚辞同国風，建安文学同两汉乐府，唐代詩歌同六朝歌謠，元代杂剧同五代以来的詞曲，明清小說同两宋以来的說唱，都存在这种关系。今天在建設社会主义总路綫的光輝照耀之下，劳动人民这样昂揚的意志，跃进歌謠这样高度的热情，必然会在文艺創作上引起反应。我們的作家和詩人将从这里得到启示，只要我們紧紧和劳动人民在一起，认真努力，就一定能够不断地产生出毋愧于时代的作品，把我們的文艺引向新的高峰。

1959年1月8日

(原載《紅旗歌謠》)

中国格律詩的傳統和 現代格律詩的問題

王 力

—

我不会做詩。我虽然对中国古代的詩律做了一些研究工作，但是没有什么成績。关于格律詩的問題，我恐怕讲不出什么道理来；只是表示一些非常粗淺的意見而已。

对于什么是格律詩，大家的見解可能有分歧。我这里所談的格律詩是广义的；自由詩的反面就是格律詩。只要是依照一定的規則写出来的詩，不管是什么詩体，都是格律詩。举例來說，古代的詞和散曲可以认为是格律詩，因为既然要按譜填詞或作曲，那就是不自由的，也就是格律詩的一种。韵脚應該认为是格律詩最基本的东西。有了韵脚，就构成了格律詩；仅有韵脚而没有其他規則的詩，可以认为是最簡單的格律詩。在西洋，有人以为有韵的詩如果不合音步的規則應該看成是自由詩（例如法国象征派詩人的詩）；又有人把那些只合音步規則但是没有韵脚的詩叫做素詩（歌剧常有此体）。我觉得在討論中国的

格律詩的時候，沒有這樣詳細區別的必要。

人們對格律詩容易有一種誤解，以為格律詩既然是有規則的，“不自由”的，一定是詩人們主觀制定的東西。從這一個推理出發，還可以得出結論說，自由詩是原始的詩體，而格律詩則是後起的，不自然的。但是，詩歌發展的歷史和現代各民族詩歌的事實都證明這種見解是錯誤的。

詩是音樂性的語言。可以說遠在文字產生以前，也就產生了詩。勞動人民在休息的時候，吟詩（唱歌）是他們的一種娛樂。節奏是詩的要素；最原始的詩就是具有節奏的。當然，由於時代的不同和民族的不同，詩的節奏是多種多樣的。但是，只要是節奏，就有一種迴環的美，即旋律的美。詩的藝術形式，首先表現在這種旋律的美上。相傳帝堯的時代有老人擊壤而歌，擊壤也就是在耕地上打拍子。《書經》說：“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大意是說詩是歌唱的，而這種歌唱又是配合着音樂的，樂譜里的聲音高低是要依照着歌詞的原音的高低的。既然是依詞定譜，這就要求原詩有整齊勻稱的節奏。當然，我們要詳細知道幾千年以前的詩的節奏是困難的，但是，上古的詩從開始就有了相當整齊的節奏，那是無可懷疑的。

韻腳是詩的另一要素。可以這樣說：從漢代到“五四”運動以前，中國的詩沒有無韻的。《詩經》的國風、小雅、大雅也都有韻，只有周頌里面有幾章不用韻，也可以認為是上古的自由詩吧。正是由於上古自由詩是那樣的少，

战国时代到“五四”时代又没有自由詩，可見格律詩是中国詩的傳統。

韵不一定用在句子的最后一个字上。《詩經》中的“汉之广矣，不可泳思，江之永矣，不可方思”，这四句詩的韵是用在倒数第二个字上的。《詩經》里这样的例子很不少。《楚辞》也有相似的情况。到了后代，在詞里也偶然还有这种押韵法。

中古以后，平仄和四声的規則成为中国詩的格律的重要组成部分。平仄和四声也不是詩人們制造出来的，而是人民的語言里本来存在着的。古人說沈約“发明”四声，那是和事实不符的。沈約、周顒等人意識到当时的汉语存在着四种声調，沈約并且写了一部《四声譜》。但是，平仄的格律也并不是沈約一个人所能規定的。直到唐代有了律詩，才有了严格的平仄規則。沈約自己的詩里面并没有按照律詩的平仄。从第五世紀到第八世紀，經過三百年的詩人們的长期摸索，才积累了足够的經驗，形成了完备的律詩。从第五世紀中叶到第七世紀初期，大約一百五十年中間，是从古詩到律詩的过渡时期。这个时期的詩叫做“齐梁体”。齐梁体已經具备了律詩的雛形，但是句子的数目还不一定，平仄也还没有十分固定，特别是上下句的平仄关系(專門术语叫做“对”和“粘”)还没有标准。初唐的时候，律詩逐漸形成，但是格律还不太严。开元年間(八世紀初期)，律詩才算成了定式。但是，即使在盛唐时代，各个詩人也还不一致。王維比杜甫早不了許

多，但是王維的律詩的格律就比杜甫寬些。這一個歷史事實證明了一個最重要的原理：詩的格律是歷代詩人們藝術經驗的總結。詩律不是任何個人的創造，而是藝術的積累。這樣的格律才能使社會樂於接受，這樣的格律才能使詩具有真正的形式的美，即聲調的美。

依照律詩的平仄而且用平韻的“絕句”是律詩產生以後才產生的。在此以前，雖然也有五言四句的詩，但是沒有依照律詩的平仄。特別是七言絕句，更顯得是律詩以後的產物，因為鮑照以前的七言詩都是句句押韻的，而絕句則是第三句不押韻，象律詩的第三句、第五句或第七句。關於“絕句”的歷史，詩論家們的意見很不一致。有人把它分為古絕、律絕二種。古絕是不依照律詩的平仄的。

律詩以後，平仄的因素在中國詩的格律上佔着非常重要的地位。甚至號稱“古風”的詩有些也是用絕句湊成的，所謂“元和體”就是這一種。詞用的是長短句，和字數勻稱的律詩大不相同了，但是大多數的五字句和七字句都用的是“律句”（平仄和律詩的句子一樣），甚至三字句和四字句也往往用的是七言“律句”的一半。詞學家們認為詞的平仄比詩更嚴，因為詩句可以“一三五不論”（第一第三第五字平仄不拘），而詞往往三五不能不論；詩的“拗句”（例如五言句第三四字的平仄互換）只是有時用來代替正句的，而詞則有些規定用拗句的地方不能用正句。有些詞句的平仄是和律句不同的，但也要照填，不能改變。散曲除衬字外，也要和詞一樣講究平仄。仄聲包括上去

入三声，在詩句里規定仄声的地方可以任意选用这三声；至于詞曲的某些場合就不同了，該用去声的不能用上，該用上声的不能用去。周德清和万树等人都讲过这个道理。这也不能說是“作茧自縛”；詞曲是为了給人歌唱的，要使每一个字的声調高低和曲譜配得上，平仄就不得不严。

曲的产生，在中国格律詩的历史上算是一次革命。語言是发展的；汉语由唐代到宋代（从七世紀到十三世紀）已經五六百年，語言已經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律詩所依据的韵类和平仄已經和口語发生分歧了。举例來說，北方話的“車遮”和“家麻”已經不是同韵的字，入声已經轉为平上去声，部分上声也已經轉为去声，这些都在北曲中得到了反映。但是，这种革命只是改变了不适应时代的韵脚和平仄，至于中国詩的格律，則还没有发生大的变化。曲中的杂剧由于构成戏剧的内容，不可能不以口語为依据。詩詞仍然在士大夫中間流行，仍然运用着不适应时代的韵脚和平仄。

对仗在中国格律詩中也占着相当重要的地位。律詩規定中間四句用对仗，这是大家都知道的。詞也有規定用对仗的地方。例如《西江月》前后闕头两句就必须用对仗。曲虽然比較自由，但是，有些地方照例还是非用对仗不可。例如《越調斗鶴鶩》头四句就是照例要用对仗的。

“五四”运动带来了中国詩的空前的巨大变革。原来的格律被彻底推翻了，代替它的不是一种新的格律，而是絕對自由的自由詩。这是中国詩的一种进步，是文学史

上的一个重要的轉折点，因为当时的中国詩不但內容不能反映时代，連形式也是一千多年以前的旧形式。当时作为詩的正宗的仍然是所謂“近体詩”，即律詩和絕句，以及所謂“古体詩”，即“古風”。上文說过，这些詩所押的韵脚是以一千多年前所定的韵类为依据的，这些韵类已經在很大程度上和口語分歧，就律詩和絕句來說，平仄和四声也和現代語言不相符合。如果說格律詩束縛思想的話，这种旧式格律詩給詩人們双重枷鎖：它不但本身帶着許多清規戒律（如平仄粘对），而且人們还不能以当代的語音为标准，差不多每用一个字都要查字典看它是屬於什么声調，每押一个韵脚都要查韵书看它是屬於什么韵类。当然对于老練的秀才举人們并不完全是这种情况，但是对于当时的新青年来說，說旧詩的格律是双重枷鎖，一点儿也不夸大。因此，我們無論提倡或不提倡現代格律詩，都應該肯定“五四”时代推翻旧格律的功績。如果我們現在提倡格律詩，也決不是回到“五四”以前的老路，不是复古，而是追求新的发展。

二

上面敘述了中国格律詩的傳統，目的在于通过历史的事实来看現代詩的发展前途。我們研究历史，是为了向前看，不是为了向后看。我們要看清楚現代詩是經過什么样的道路形成的，同时也就可以根据这个历史发展

过程来推断中国詩将来大概会变成什么样子。如果推断有錯誤，常常是由于缺乏正确的历史主义观点。我自己还没有足够的馬列主义修养来保証我的历史观点是正确的，因此我所引出的結論就不一定可靠，只是提出来以供参考。

詩歌起源于劳动人民的創造，这是不容怀疑的事实。《詩經》的国風不管經過文人怎样的加工，其中总有一部分是以劳动人民的口头創作作为基础的。历代的詩人，比較有成就的都常常从民間文艺中吸取滋养。有些詩歌的体裁显然在最初是来自民間的。例如招子庸的《粵謳》，郑板桥和徐灵胎的《道情》，都是民間先有了这种东西，然后詩人們来加以提炼和提高。

民歌的起源很古。現在流行的七字句的民歌，可能是起源于所謂《竹枝詞》。据說《竹枝詞》是配合着簡單的乐器（“吹短笛击鼓”），可以是两句，也可以是四句。后来也有一种經過詩人加工的民歌。刘禹錫、白居易等人都是竹枝詞的能手。万树在《詞律》中注意到“白乐天刘梦得等作本七言絕句”，但又說“平仄可不拘，若唐人拗体絕句者”。其实民歌何尝是仿照什么“拗体”？劳动人民自己創作的民歌常常不受格律的束縛，他們往往只要押韵，而不管平仄粘对的規則。这样，民歌就成为以絕句形式为基础的“半自由体”的詩。我个人认为民歌在格律上并没有特殊的形式，它也是依照中国詩的傳統，只不过比較自由，比較地不受格律的約束罢了。